

● 随笔

雷公屎

释然

雷公屎,这个名字颇有点意味。前几日在一个同学群里听到,一看,原来就是我们株洲农村的地皮菌。细想一下,还是湖南另一些地方,比如涟源宁乡等地喊的雷公屎更贴切。因为只有打雷下雨后,这种宝贝才突突地冒出来。而且,特别形似,软软的、滑滑的,一块一块的、或黑或褐,像木耳,像多肉,肥厚、半透明状,像极了先前发怒的雷公干的坏事。

春天,万物生长,雷公屎趁着雨停争先恐后地跑出来,在山间有浅草有沙石有青苔的地方落脚。大伙相邀出门,提袋子的、端盆子的、拿桶子的,纷纷上山采雷公屎。绿草间,杂树下或沙石旁,三个一群五个一伙,蹲在地上,一边聊天一边低头寻找。雷公屎喜欢成群,往往成片成片地生长,只要发现了它们的踪迹,就可沿着路线,大量采收。捡雷公屎的,女人和孩子居多,捡着捡着,自然分成几个组合。“唉,快来这里咯,好多。”几个女人脑袋凑一起,一双或白净或粗糙的手在草叶和沙石之间穿梭不停,家长里短就开始讨论起来。聊到东家的不幸遭遇,女人们一片哀叹,八卦起西家的风流韵事,又哄堂大笑。嬉笑怒骂间,那贴在草上叶间沙石旁的一片片一丛丛雷公屎,就到了她们的盆里桶里袋子里。孩子们早在上山前就小脑袋聚拢了,他们不往雷公屎多的地方寻找,他们只好玩的地方而去,边捡边玩。沙子可以有很多种玩法,堆沙雕、埋手脚、圈地;石头也可花样繁多地变幻折腾,丢蛋蛋、滚地龙、砌房子;一草一叶也好玩,山上有种草叶子尖尖小小,轻轻一拔,从中一分开,藏在身后,要人猜大小,凸的半叶为小,凹的半叶为大。有野麦秆就更热闹了,三两下褪去外叶,挤着中间空心的地方,压成灯笼状,往嘴里一送,“哨”声即刻在山间响成一片,要是再遇上几只林间的小鸟,那更加兴致盎然了。大人对捡雷公屎

从不会像割草拾柴一样有量的硬性要求,所以随心所欲,当然,遇上大朵大朵的雷公屎,自然会捡拾一些交差。

看着天快到饭点时,女人们满意地提着满满桶的雷公屎,吆喝着自家的孩童准备下山,雷公屎折腾人的时间才算正式登场。折腾谁呢?当然是女人。孩子们放下雷公屎就跑去玩了,女人们拿着那粘着草屑沙子特别是有青苔的雷公屎,先是仔仔细细里里外外地摘掉那些杂质,因为雷公屎的形状卷曲,极易藏污纳垢,得到池塘反复冲洗,一遍又一遍地翻找,一片又一片地轻轻搓洗掉粘在雷公屎上的沙子,直至雷公屎纯净得只剩雷公屎。

雷公屎刚采摘回来时新鲜的好吃,红辣椒炒配上韭菜,一盘黑黑的雷公屎,点缀着红的辣椒绿的韭菜,爽口极了。喜欢荤的,也可以炒肉吃,先把肉在锅里爆炒几分钟,再放雷公屎,最后添加葱蒜辣椒之类。我最喜欢的是雷公屎开汤,放油盐烧开水,把雷公屎放进汤中,撒上新鲜辣椒,煮沸后,倒入汤盆,上桌前撒点葱花,入口软糯,滑而不腻,借用一个美女同学的话说就是“鲜得脚指头打颤”。

大家都喜爱雷公屎的美味,却不知道它的药用价值,传说东晋道家、医学家葛洪入朝将雷公屎进献给当朝皇帝,说此物可解热清火、明目益气。当时太子体弱多病,食用雷公屎后,竟然神清气爽,身体康复。皇上大悦,御赐“葛仙米”之名。

仙不仙的,暂且不论,但清热解暑的功效是有的,不过体寒的人不宜多吃。想那雷公在天庭内急,竟不顾天庭广大,公然呐喊出声,就对着人间拉屎,人们感叹雷公的不雅之余,更多的是感谢它的恩赐,因为雷公屎在穷苦年代没菜吃的时候,又叫救荒菜。

● 世相

婆婆的“话匣子”

李巧文

近八十岁的婆婆是当地有名的“话唠”,“话匣子”一打开,就像缺堤的水,拦都拦不住,如果没人阻止,半天都歇不得气。现在年纪大了,身体大不如从前,尤其是腰,前阵子得了“围腰疼”,现在好了,腰痛病又犯了。几个儿子商量轮供,这次轮到我家,婆婆很高兴,也不晓得她是怎么看我的,她认定我是最好的听众,每天可以跟我说话、唱歌,不必担心被人装着听不见。

婆婆唱歌,不讲音色音韵,属于五音不全之类,却喜欢唱。她没有读过书,只上过几天夜校,记忆力却惊人,唱的都是以前人民公社时的老歌,或者不能叫歌,叫“顺口溜”,一唱一串,好像是从嘴边溜出来的,而且一字不差。譬如,土改时的歌:“土改的消息到了每个村,村村后闹纷纷。唱起山歌往前走,咱们的穷人来把土地分。”20世纪五六十年代涌现出来的榜样歌:“亲水河,长又长,春花是个好姑娘。领导社员搞生产,改进技术多打粮。”五十年代的情歌《老十送》:“一送情哥出绣房,抱个雨伞送情郎。天晴就把草帽子戴,落雨就把雨伞开。”

如果我不打断她,她可以把《老十送》《新十送》全唱出来。她年轻时喜欢唱,扯秧时唱,采茶时唱,在家她不敢唱,怕我公公骂,说她唱得打烂砂罐一样。一点都不好听。现在公公去世了,她也不要扯秧不要采茶了,便趁我们都在家时,唱给我们听。我听了也觉得不好听,没有技巧,没有任何润色处理,等于是“哼”,不仔细听,不知道她在唱什么,家里人都不太听她唱。

她喜欢讲故事,以前听过来的神故事鬼故事,至今讲起来有头有尾,很完整。刚来我家,就讲了一个《逃过女婿》,里面基本都是对歌,婆婆说这些歌词都不要想,一口气可以全说出来。后又讲了一个《青年与蛤蟆》的寓言,说的是一个青年救了一只蛤蟆,蛤蟆为了报恩,送给青年一把会魔法的扇子。这把扇子只要扇三下,便能将死去的人和动物起死回生。后来在他所救的人和动物里,狗反过来咬了他,人反过来要置他于死地,好在救的别的动物帮助他脱离了险境,最后治好了皇帝公主的病,皇帝便依诺将公主嫁给了他,两人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

婆婆一开始便说:“救狗咬人,救人人不义。”我心想,这不是让人不要出手相救嘛,听完了才知,虽然有忘恩负义之人,最终还是好人有好报。婆婆讲得很详细,绘声绘色,讲完了,她喘着气还意犹未尽。我担心她的身体,便说,今天不讲了,下次再讲啊。她才住了口。

她唠邻里旧事,家长里短,不需要酝酿,脱口即出。队里有户人家,家里两兄弟,哥哥娶了妻生了孩子,弟弟终身未娶,哥哥便将他的一个儿子过继给了弟弟,后来弟弟在这个继子的帮助下过上了好生活。婆婆讲完,末了感叹说:“牛作田,马吃谷,我养儿子你享福”,真是说得不不错哩。”

婆婆也喜欢唠她自己的病。她身体不好,把希望寄托在药物上,每天都要吃药,自己觉得哪里不舒服,便自己给自己开药。婆婆觉得自己身上有热毒,要解凉。我说:“凉的补的东西要看自己的体质,随便吃可不好。”婆婆说:“凉得就凉,凉不得就上床;补得就补,补不得就进土。”管不了那么多。意思是,解凉的吃不好就要卧床,吃补的东西,补得不好就要死人。婆婆的民俗俗语多,说着说着,不知道啥时候就会蹦出来一句。

婆婆性格耿直,口无遮拦,一会说年纪大了,要死也死得得,一会又说自己病怎么不快点好,打个嗝都觉得是身体哪里出了问题。人老了,对病痛很敏感,怕一病就起不来,怕子女不孝,照顾不周,怕老而无依,晚景凄凉。一个人孤独地生活,没有人在身边,一天天把话积攒在肚子里,说得太久,有人在场时便会滔滔奔泻。

作为晚辈的我们常劝她,安心养病,不要考虑太多。婆婆听着我们的劝,一边点头,一边又絮叨,话里话外,仍是一脸担心。

投稿邮箱:
zzfkwy@163.com

团徽里的青春记忆

易裕厚

草长莺飞的日子,新冠肺炎疫情正慢慢退去,许多地方的中小学校相继开学,逐渐步入正轨。

一天傍晚,我回家时,在小区的电梯里碰到一对父子。“爸爸,我今天加入共青团啦!”穿着校服的儿子一脸兴奋地对父亲说道,还一边摸了摸别在胸前的那枚崭新的团徽。父亲连忙夸赞:“不错呀,继续努力!”父子俩的对话,一下子把我的记忆拉回到那一段青春岁月中。

小时候,我读书早,刚满5岁就上了一年级。从小学到初中,我成绩优秀,各方面表现也不错。初三那年,学校要发展一批团员,许多同学写了入团申请书,我也不落后,认真地写了一封交上去。可学校团委批准了许多同学,名单里却没有我,我哭着跑回了家。母亲见状连忙向老师询问原因,才得知,加入共青团要年满14周岁,而我只有13周岁,达不到资格条件。就因为这一限制,直到初中毕业我都没有入团。望着同学们胸前戴着那闪闪发光的团徽,以及那神采奕奕的表情,我的心里羡慕不已。

后来,我进入县里的一所重点高中就读。班主任老师和班上团支部书记得知我不是共青团员后,找我谈心,鼓励我积极向团组织靠拢。我于是郑重地向团组织递交了一份申请书,心里也暗暗下定决心,努力学习,以品学兼优的表现来尽快实现自己这一夙愿。

转眼到了高一下学期,“五四青年节”前夕,班上团支部告诉我:“通过考察,学校团委批准你入团了!”听到这个期盼已久的喜讯,我高兴得跳了起来。5月4日那天下午,阳光明媚,学校为我们二十多名新团员举行了严肃庄重的入团仪式。在鲜红的共青团旗帜下,激昂的国歌声中,我们佩戴上了崭新的团徽,跟着老师,举起右手庄严宣誓:“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,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……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。”那一刻,我心情非常激动。

那个周末,我回家把这一好消息告诉父母,母亲还特意做了一道我最喜欢的菜——孜然牛肉。父亲则对我说:“现在入了团,更要好好学习,做好表率,做一名优秀的共青团员,不断为团徽添彩。”

父亲的话激励着我。我将团徽一直戴在自己的胸前,让它时刻陪伴着我,时常提醒着我。后来我考取大学,参加了工作,但一直积极地参加共青团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,争当志愿者,到社会福利院看望孤儿;挥锹植树,参与生态环境建设;倡导文明礼仪,街头进行义务宣传……我在活动中享受着快乐,收获着成长,向着更高的目标不断努力。

如今,我早已加入中国共产党,离开了共青团的行列,可家中柜子里仍然深藏着自己的团员证,里面还夹着一枚闪亮的团徽。

老家落沟潭

张宗文

落沟潭是我的老家,山清水秀,风景独好,在当地小有名气。2018年2月4日,《湖南发现》栏目组来到落沟潭制作了一集专题片《遇见乡愁——发现落沟潭》,养在“深闺”里的落沟潭开始进入公众的视野。

落沟潭原属青垦村,现已并入厂江村,是湖口镇最偏远的地方。地处茶陵、炎陵两县交界处,南与炎陵笔架峰遥遥相望,山峰轮廓清晰可见,向东爬上十八曲,穿越十里排,便可到达炎陵县沔渡镇。这里流水淙淙,暮春时节,落英缤纷。颇似陶渊明笔下的世外桃源,常有外人前来观光赏景。

落沟潭的住房与众不同。全是泥土结构,泥巴墙壁,泥巴地面,泥巴灶台,泥巴院落,整个房屋从地面到屋顶,找不到一根钢筋,一块砖头,“土”得纯粹,“土”得彻底。房屋楼层不高,楼梯坡、楼面全部由杉木板铺成,人行走在上面会“嗒、嗒”地发出轻微的响声,有边陲少数民族山寨木楼的韵味。我家老宅还设计了木质晒楼,夏日的晚上,用席子铺在晒楼上睡觉,凉风习习,星光点点,那种感觉只能用“爽歪歪”三个字来形容。落沟潭的农户还保存了不少传统农具和生活用品,犁铧、蓑衣、箩筐、竹篓、木臼、木杵、石磨、饭甑(蒸饭的桶状工具)、竹垫搭(晒稻谷的长方形竹垫)……看到这些,当地民俗的画卷便在眼前逐一铺开。

落沟潭的古木品类繁多。在农户房前屋后生长着十余棵参天古木,葱葱郁郁,四季常青。楠木居多,粗壮笔直的树干如擎天柱直插云霄,伸展的枝叶像撑开的巨伞,把地面遮得严严实实。最大的一棵现有三四十米高,要两个成年人才能勉强合抱过来。阳春三月,一片片状如调羹的金色花瓣飘落在路上,发出浓郁的芳香,行走在落沟潭的小道上,如同徜徉在花海里。等到果实成熟,不少外地人纷纷前来采摘树种,听说售价不菲。钩锥树也不少,果实跟板栗极为相似,味道很不错。童年时代,天还没放亮,我们一大群小伙伴们便打着手电筒,成群结队来到树下捡拾果实,曾带给我们无穷的快乐。也有凿树(榉木石楠),果实又酸又甜的,小孩子很喜欢吃。还有古枫,在落沟潭附近的茶园里有一大片枫林,若赶上金秋时节,则可大饱“霜叶红于二月花”的眼福。

落沟潭的泉水也令人神往。当地居民依照泉水流动的地势砌了三口方井,像书法家用巨笔在这里写下了一个耐人寻味的“品”字,不由让我想起了杭州西湖竺仙庵的一副拆字联:“品泉茶三口白水,竺仙庵二个山人。”这里的泉水清澈纯净,冬暖夏凉。寒冬腊月,刚从洞里流出的泉水常常冒着一股热气,如朦胧月色,袅袅轻烟,又如飘动的薄纱。把手伸进井水里洗菜,不但不冷,反而觉得有股暖意。酷暑季节,这里的泉水又显得特别冰凉。晌午,人们从地里或山林干活回来,必去井边乘凉,洗洗脸,然后用双手捧起泉水“咕咚咕咚”地喝个够,一身劳累立马消失得无影无踪。倘若是个慢性子,细细品尝,还会发现泉水有一股淡淡的甜味。很多来过落沟潭的人,一提起这泓泉水,总是赞不绝口。

如今,我们离开老家已多年,但每年都会对老宅进行修葺,有时一家老小还会回落沟潭小住一段时日,品品那里的山泉,看看那里的古木。

● 小小说

二宝

李方明

二宝出生在梅城老衙坪,在厂里大多数人不知道他的真名,都是二宝二宝地叫。

二宝个子矮,脸像刀削一样,身子干瘦,露出两块虎骨,脱了上衣,身上的几根肋骨都可以数得清楚。但他爱笑,一笑起来就凸出一排洁白的牙齿。他因分在铸造车间,整天与砂子、煤、铁打交道,脸上总是黑乎乎的,只看见几颗白牙和两只黑中带白的眼睛。

他在铸造车间,就是一名挑夫,其他的事,他干不来也不让他干,如做模、翻砂,手上功夫的事沾不了边。他只能靠肩膀,每天从上班开始几乎是扁担不离肩,挑生铁、挑煤块到炼铁炉上。我当初进厂的时候,学的是电工,后来分到铸造车间,也就是从那时起才与二宝有些交集。

二宝在厂里虽然做的事很累,每担都是一百多斤。我也经常看到他挑起担来,咬紧牙关,脖颈上暴着几根青筋,一步一步朝炉顶艰难走去。有时我都要为他捏把汗,生怕他一失足从炉顶上摔下来。但我从没听他喊累,不知疲倦似的,而且只要歇歇的时候,他又像个开心果一样,与大家一同喜乐,甚至讲些让人捧腹大笑的故事听,当然也不排除一些荤段子。

在厂里,男女老少都可以拿他开玩笑,都可以使唤他,都可以对他指手画脚,他很少反抗。只是有一次,厂里一个二流子逼他去摸一名女工的屁股,他反抗了。当然,反抗的结果,是换来一顿暴打。后来,二流子虽然被厂里记过处分,但厂里的许多人都怕怕他。

二宝在厂里工作好几年后,直到28岁那年才成家,他的对象不是厂里的,是街道的一名待业青年,名叫二玉。此女长相没法形容,嘴巴有点歪,说话吐字不清,还扯扯巴巴。但就是一个这样的女子,能给二宝做老婆也算烧高香了。在厂里这么多年,从没听说他与哪个女工谈过对象。现在二宝与二玉结成夫妻,组成家庭,下班回家有个热饭吃,还有个煨被窝的人,也是他们上辈子修来的福。

二宝结婚后,厂里并没有把他当困难户来照顾,比如说为他妻子安排工作呀,或者搞点困难补

助什么的。为了生活,二宝就要二玉在离家不远的路口,摆个摊子卖冰棒和雪糕还带卖烟,这样也多少为家庭贴补了一些。

二宝在厂里这些年一直没换过工种,就是靠两个肩膀挑,一直挑到厂子倒闭,挑到他下岗。而我在厂里待了五年调到了一家文化部门工作,后来又投入到了下海浪潮中。

我调走后,就基本上与原厂的同事没什么来往了,也就不知道厂里和二宝的情况。直到早两年,我从南方回来,一次在街上偶遇他,认出他就是三十多年前的二宝。他叫我的时候,露出了笑容,只是脸上布满了皱纹,人也苍老了许多,背驼了,更瘦了。但他现在的身份变了,成了一名扫大街的清洁工。因为此时他身上穿了一件黄马甲,一手拿个笤帚,一手提个铁皮灰斗,肩膀上还背着一个废品袋,里面装的易拉罐、废纸、矿泉水瓶子一类的废旧回收物。

我与他聊了好一阵,都是关于在厂里工作的那些事情,我又问了他妻子和小孩的情况。他笑着说,都好,下岗后政府给了他家评了低保,妻子还在夏天卖雪糕冰棒,平时也去大街小巷捡垃圾废品。女儿长大了,专科毕业后,应聘在移动公司上班。看着他一脸的笑意,我想他家的生活过得还不错。说话间,后因为一个业务电话要接,就跟他说了声转身走了。

又过了几个月,我来到二宝扫的那条街上,想找他说话。可当我走到了那条街上,左看右看却不见二宝的踪影。我想,难道二宝今天休息去了?过了一阵,看见从环卫工人休息室里走出了个穿黄马甲的女工,我赶紧上前向她打听。我说,大姐,你看见二宝了没有?他今天休息吗?大姐望了望我,说,你找二宝呀,他早两个月就死了。我一听,脑子懵了,二宝咋会死呢。我镇定后,轻声地又问大姐,二宝咋死的呢。大姐说,二宝是为了救一个横穿马路的小孩而死的。

我不再问下去了,就在我折转身的那个瞬间,我仿佛看见了二宝正远远地傻傻地站在街边望着我笑呢,似乎还有许多话要说。